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李艳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对李艳霞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马继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马继峰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董事会保证将尽快安排马继峰先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马继峰先生的简历：

马继峰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马继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

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BDA 国际企业大道 20 号

联系电话：010-67856668

传 真：010-67856886

电子邮件：stock@centerint.com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